

2023 年度
苏州市耕地质量保护站
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负责全市耕地质量管理。对全市耕地和基本农田质量进行长期定位监测,组织全市耕地质量调查与评价,对全市耕地和基本农田质量进行分等定级,建立全市耕地和基本农田质量档案,定期公布耕地和基本农田质量变化情况。对补充耕地质量进行验收和评定。

(二) 负责组织全市耕地质量建设。组织实施测土配方施肥、土壤有机质提升等耕地质量建设项目,推进新肥料新技术应用。

(三)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农业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开展全市农业面源污染调查和农产品生产基地环境质量监测和评价,开展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技术研究和推广,为全市农业环境保护提供环境监测、污染评价、技术规范研究等技术保障。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无内设机构。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3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3 年主要农作物化肥使用强度同比上年削减 0.6%,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 93%以上。全国第三次土壤普查工作全面开展。

(一) 规范开展耕地质量调查监测与评价。完善耕地土壤

环境质量例行监测制度等，夯实耕保工作发展的基础。做好施肥监测工作，探索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利用微信和小程序等平台，鼓励农户自主填写施肥数据的同时，加强监测数据的审核，保证监测数据的准确。

（二）扎实开展化肥减量增效行动。进一步健全配方肥推广长效机制。在不断调优稻麦基肥配方肥养分配比基础上，对本市种植面积较大的蔬菜、果茶等经济作物开展土壤养分现状普查、施肥参数研究，加快经济作物基肥型主体配方肥的研究和示范应用。聚焦高标准农田、设施蔬菜地、补充耕地，建设耕地质量提升示范区，加强与高校、科研院所合作，以示范区建设为平台，探索易操作、可推广耕地质量提升和化肥减量增效新技术、新模式，常态化开展技术攻关和技术服务。

（三）开展耕地土壤环境保护行动，不断提高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水平，2023 年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 93%以上。按照“十四五”规划和年度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要求，推进示范基地建设，凝练核心区技术成果与模式，评估示范区社会、经济与环境效益，进一步细化监测措施，为三类区动态调整提供依据支撑，促进分区分级开展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提升精准治理水平。

（四）全面开展“三普”工作。总结“三普”试点工作经验，编制苏州市全国第三次土壤普查实施方案，全面开展“三普”工作。

（五）加大宣传培训力度。充分运用各类新闻媒体，适时

宣传科学施肥知识，积极开展水稻侧深施、小麦种肥同播等现场观摩，展示新产品新技术减肥增效成果，增强农民科学用肥意识。加强基层农技人员和新型经营主体的培训力度，增强农技人员服务能力。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
苏州市耕地质量保护站
单位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单位：苏州市耕地质量保护站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43.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1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8.8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73.3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43.02	本年支出合计	243.02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43.02	支出总计	243.02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单位：苏州市耕地质量保护站

单位：万元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243.02	243.02	243.02														
102008	苏州市耕地质量保护站	243.02	243.02	243.02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单位：苏州市耕地质量保护站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243.02	230.19	12.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1	20.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91	20.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38	14.3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53	6.53				
213	农林水支出	148.80	135.97	12.83			
21301	农业农村	148.80	135.97	12.83			
2130104	事业运行	146.92	135.97	10.95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1.88		1.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31	73.3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31	73.3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03	20.03				
2210202	提租补贴	20.21	20.21				
2210203	购房补贴	33.07	33.07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苏州市耕地质量保护站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43.02	一、本年支出	243.0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43.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1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8.8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73.31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43.02	支出总计	243.02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苏州市耕地质量保护站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43.02	230.19	203.11	27.08	12.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1	20.91	20.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91	20.91	20.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38	14.38	14.3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53	6.53	6.53		
213	农林水支出	148.80	135.97	108.89	27.08	12.83
21301	农业农村	148.80	135.97	108.89	27.08	12.83
2130104	事业运行	146.92	135.97	108.89	27.08	10.95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1.88				1.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31	73.31	73.3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31	73.31	73.3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03	20.03	20.03		
2210202	提租补贴	20.21	20.21	20.21		
2210203	购房补贴	33.07	33.07	33.07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苏州市耕地质量保护站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30.19	203.11	27.0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0.11	190.11	
30101	基本工资	31.98	31.98	
30102	津贴补贴	41.37	41.37	
30107	绩效工资	49.57	49.5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38	14.3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53	6.5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87	7.8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42	0.4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03	8.03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03	20.03	
30114	医疗费	1.32	1.3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61	8.6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08		27.08
30201	办公费	2.00		2.00
30202	印刷费	0.20		0.20
30205	水费	0.10		0.10
30206	电费	2.50		2.50
30207	邮电费	1.50		1.5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70		0.70
30211	差旅费	6.20		6.20
30213	维修（护）费	0.30		0.30
30215	会议费	2.80		2.8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6		0.46
30228	工会经费	3.50		3.50
30229	福利费	1.08		1.0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36		0.3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8		2.3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00	13.00	
30302	退休费	12.32	12.3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68	0.68	
-------	-------------	------	------	--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苏州市耕地质量保护站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43.02	230.19	203.11	27.08	12.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1	20.91	20.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91	20.91	20.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38	14.38	14.3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53	6.53	6.53		
213	农林水支出	148.80	135.97	108.89	27.08	12.83
21301	农业农村	148.80	135.97	108.89	27.08	12.83
2130104	事业运行	146.92	135.97	108.89	27.08	10.95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1.88				1.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31	73.31	73.3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31	73.31	73.3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03	20.03	20.03		
2210202	提租补贴	20.21	20.21	20.21		
2210203	购房补贴	33.07	33.07	33.07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苏州市耕地质量保护站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30.19	203.11	27.0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0.11	190.11	
30101	基本工资	31.98	31.98	
30102	津贴补贴	41.37	41.37	
30107	绩效工资	49.57	49.5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38	14.3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53	6.5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87	7.8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42	0.4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03	8.03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03	20.03	
30114	医疗费	1.32	1.3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61	8.6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08		27.08
30201	办公费	2.00		2.00
30202	印刷费	0.20		0.20
30205	水费	0.10		0.10
30206	电费	2.50		2.50
30207	邮电费	1.50		1.5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70		0.70
30211	差旅费	6.20		6.20
30213	维修（护）费	0.30		0.30
30215	会议费	2.80		2.8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6		0.46
30228	工会经费	3.50		3.50
30229	福利费	1.08		1.0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36		0.3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8		2.3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00	13.00	
30302	退休费	12.32	12.3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68	0.68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苏州市耕地质量保护站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6	0.00	3.00	0.00	3.00	0.46	2.80	1.88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苏州市耕地质量保护站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苏州市耕地质量保护站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苏州市耕地质量保护站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2. 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苏州市耕地质量保护站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0.81				0.81
货物					0.81				0.81
苏州市耕地质量保护站					0.81				0.81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分散采购	0.48				0.48
	定额	办公费	复印纸	分散采购	0.10				0.10
	定额	办公费	其他硒鼓、粉盒	分散采购	0.09				0.09
	定额	办公费	卫生用纸制品	分散采购	0.14				0.14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苏州市耕地质量保护站 2023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243.0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5.89 万元，减少 2.37%。

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243.02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243.02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43.0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89 万元，减少 2.37%。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政策性调整。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243.02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243.02 万元。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20.91 万元，主要用于

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及职业年金缴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0.95 万元，增长 4.76%。主要原因是根据相关政策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缴费基数调整。

(2)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148.8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人员工资性支出、日常公用支出及单位运转类项目支出等。与上年相比增加 3.43 万元，增长 2.3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政策性调整。

(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73.31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现有规定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与上年相比减少 10.27 万元，减少 12.29%。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政策性调整。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耕地质量保护站 2023 年收入预算合计 243.02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243.02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43.02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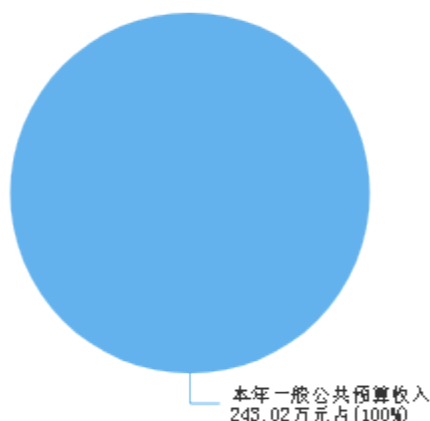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耕地质量保护站 2023 年支出预算合计 243.02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30.19 万元，占 94.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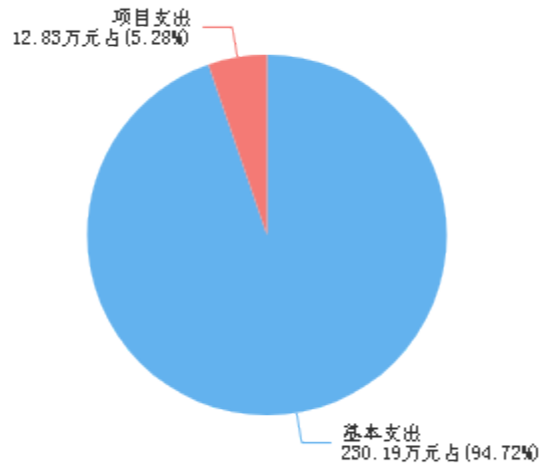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12.83 万元，占 5.28%；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苏州市耕地质量保护站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43.02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5.89 万元，减少 2.37%。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政策性调整。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耕地质量保护站 2023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243.0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89 万元，减少 2.37%。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政策性调整。

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14.3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65 万元，增长 4.73%。主要原因是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调整。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

出（项）支出 6.5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3 万元，增长 4.82%。主要原因是单位职业年金缴费基数调整。

（二）农林水支出（类）

1. 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支出 146.9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3.03 万元，增长 9.73%。主要原因是伙食经费等项目功能科目从其他农业农村支出调整至事业运行开支。

2. 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支出 1.8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48 万元，减少 20.34%。主要原因是按照厉行节约，进一步压缩经费的要求，单位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技术培训费预算减少。

3. 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12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伙食经费等项目功能科目从其他农业农村支出调整至事业运行开支。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20.0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0.27 万元，减少 33.89%。主要原因是根据相关规定住房公积金政策性调整。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20.21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33.07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耕地质量保护站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30.1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03.1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7.0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耕地质量保护站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43.0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89 万元，减少 2.37%。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政策性调整。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耕地质量保护站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30.1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03.1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7.0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

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耕地质量保护站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86.71%；公务接待费支出 0.46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3.29%。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3 万元。其中：
 -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2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厉行节约的要求，单位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46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苏州市耕地质量保护站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2.8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苏州市耕地质量保护站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1.8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48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厉行节约，进一步压缩经费的要求，单位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技术培训费预算减少。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耕地质量保护站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耕地质量保护站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0.81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81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243.02 万元；本单位共 6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2.83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

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反映用于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农业科技人才奖励，农业新品种、新机具、新技术引进、试验、示范、推广及服务，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方面的技术试验示范支出。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休人

员) 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 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